

# 兰坪县草地生态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李俊东\*,和 良

(怒江州兰坪县畜牧兽医局,兰坪 671400)

**摘要:**总结了兰坪县草地生态及资源利用现状,分析了兰坪县草地生态保护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针对存在问题,提出草地生态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对策和措施。

**关键词:**兰坪县;草地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对策

兰坪县位于云南省西北部,地处世界自然遗产“三江并流”核心区。据 1984~1987 年草地资源普查统计,全县有各类草地 19.6 万 hm<sup>2</sup>,可利用草地面积 17.8 万 hm<sup>2</sup>,是兰坪县重要的绿色生态屏障,是维系生态安全的重要资源,也是畜牧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在促进边疆少数民族主要聚居区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和民族团结与社会稳定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由于长期以来对草地保护建设投入不足,监管体系不健全,草地过度放牧利用,超载严重,加之自然灾害、病虫害和人为破坏等因素,致使全县天然草地退化日益严重,水土流失加剧,使得草地涵养水源、保持水土流失等生态功能日渐弱化,各种泥石流、山体滑坡等地质灾害频发,对全县的经济、社会和生态的可持续发展造成较大影响。因此,只有全面认识到草地的重要性和草地破坏的严重性,深刻认识到草地保护与建设的紧迫性,全面落实国家关于草地生态保护的政策措施,才能切实加强草地的保护和建设工作。

## 1 兰坪县草地生态及资源利用现状

### 1.1 草地普遍退化,已成为制约畜牧业及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瓶颈

草地的特点是优胜劣汰自然选择的产物,在较强劲的自然力驱动下,能通过自组织过程和生物互助效应达到自我修复,具备自然更新能力,是一个结构合理、功能健全、过程完整的生态系统。草地作为一种重要生产

资料,为兰坪县畜牧业发展做出了巨大贡献。但长期以来,由于全县大部分草地长期重用轻管,草地权属不清,人们对草地掠夺式利用和人为破坏,造成草地退化十分严重,生产力低下,草地资源危机重重。统计数据显示,“十一五”期间,兰坪县全县范围内实施的人工种草和草地改良面积仅为 3213 hm<sup>2</sup>,占可利用草地面积的 17.8 万 hm<sup>2</sup> 的 1.8%,草地更新能力严重不足。全县各类草地总面积 19.6 万 hm<sup>2</sup> 中,退化面积达 15.3 万 hm<sup>2</sup>,占全县草地面积的 77%,其中石漠化面积达 9.18 万 hm<sup>2</sup>,占退化草地面积的 60%。草地退化直接导致草地生产力水平降低,已成为制约畜牧业及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主要瓶颈。

### 1.2 草畜矛盾加剧,草地畜牧业经济增长乏力

所谓草畜平衡,是指为保持草地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在一定时间内,草地使用者或承包经营者通过草地和其他途径获取的可利用饲草饲料总量与其饲养的牲畜所需的饲草饲料量保持动态平衡。实行草畜平衡,是为了保护、建设和合理利用草地,维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畜牧业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制度。兰坪县随着畜牧业的发展,家畜存栏数量急剧增加,2010 年末牛存栏 7.64 万头、马属 2.53 万匹、山绵羊 19.23 万只,仅几个规模肉牛养殖场实行舍饲外,其余全部在草地放牧,猪、马、牛、羊混牧于草场中,在普遍退化的草地上过度放牧,再加上多年来人为的开荒种地和生产性破坏,草场植被覆盖度下降,产草量减少,造成草场严重的过牧和超载。根据《云南省草畜平衡管理办法(试行)》测算,全县草食畜存栏经折

\* 作者简介:李俊东(1974-)男,白族,本科,高级畜牧师。长期在基层从事畜牧兽医科技推广。

算为45.67万羊单位,扣除人工草地和农作物秸秆产量承载18.55万羊单位后,全县草地实际载畜量为27.12万羊单位,现有可利用草地的理论载畜量为14.46万羊单位,超载12.66万羊单位,超载率达87.52%,草畜矛盾问题十分突出,可持续发展条件受到严重挑战,草地畜牧业经济增长乏力。

### 1.3 草地生态功能弱化,灾害频发,损失巨大

草地作为一种自然资源具有多功能性,不仅可承载牲畜和提供饲草料,而且可调节气候、保持水土、涵养水源、防沙固沙、净化空气和维护生物多样性的生态及经济价值。在不合理利用和退化严重等情况下,草地自身抵御外界各种灾害的能力和自我修复能力将受到极大影响,如旱灾、雪灾、火灾、生物灾害和“三化”灾害(沙化、退化和盐碱化)等,使草地生态系统的功能弱化,引发各种自然灾害的几率大幅提高。兰坪县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66个县之一,根据《兰坪县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报告》,《应用遥感技术调查兰坪县土壤侵蚀报告》及野外实地调查结果,兰坪县土地总面积4379.16km<sup>2</sup>中,水土流失面积1608.5km<sup>2</sup>,占土地面积的36.78%,其中:轻度流失面积502.33km<sup>2</sup>,占31.23%;中度流失面积778km<sup>2</sup>,占48.34%;强度流失面积326km<sup>2</sup>,占20.30%;极强度流失面积2.19km<sup>2</sup>,占0.14%。据兰坪县国土资源管理局提供的地质灾害统计资料,自2000年至2010年以来,全县相继发生重大的滑坡、泥石流等灾害共7起,经济损失超过4亿元,给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

### 1.4 草原监理体系不健全,技术服务体系体系建设亟待加强

《草原法》明确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草原行政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草原监督管理工作,应当设置机构、人员负责具体监督检查工作。兰坪县饲草饲料站为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技术推广服务,无明确的草原行政执法职能,与森林资源、水资源、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环境保护等管理机构相比,在管理体系、执法队伍建设、执法环境等方面明显落后。在草原技术服务体系方面,由于缺乏熟悉草地管理和遥感应用等方面知

识的专业人才,技术服务能力薄弱,难以适应需要。同时,明确草地权属,落实草地确权工作,是草地保护监管工作的根本,由于林、草、耕地交错,界限不清,矛盾突出,草地确权工作难度大。

## 2 草地生态保护对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

### 2.1 草地生态保护是实现全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必要基础

可持续发展是全面、协调的人与自然和谐、可持续的发展,其核心是经济发展应建立在社会公正和环境与生态持续的前提下,实现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既要满足人类需要,又要维护生态平衡,从而实现整个人类社会的持续发展。有三个主要特征:即生态持续、经济持续和社会持续,三者相互关联、相互制约,生态持续是基础,经济持续是条件,社会持续是最终目的。实施生态保护的重要性在政策层面也得到了确立,国家在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工作会议中明确指出:要更加注重生态环境保护,着力建设美好家园和国家生态安全屏障;兰坪县“十二五”规划中重点工作提出:坚持“生态立县、以防为主、综合治理”,力发展循环、低碳经济,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 2.2 草地生态保护有利于经济与社会发展的生态安全和资源安全

天然草地是一种可更新的自然资源,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范围内,不仅可以为人类提供物质和能量,而且具有较强的固沙防风、涵养水源、保持水土、净化空气等生态功能。兰坪县地处怒江、澜沧江、金沙江“三江并流”世界自然遗产区域核心地带,被誉为“三江之门”。由于其特殊地理地质环境,地质灾害频发、对气候变化反应敏感、生态环境带幅窄且稳定性差,又属于最为贫困的地区,对自然资源的过度开发利用,生物多样性严重受损,草地景观碎裂化加剧,生态功能衰退,草地生态系统的食物链、能流和物流的正常运转规律遭到严重干扰,导致水涝、干旱等自然生态灾害频繁发生。加强草地生态保护建设,可有效减少地表径流,防止地质灾害等,保障生态安全和资源安全。

### 2.3 草地生态保护是兰坪县农业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重要内容

草地是重要的可再生农业资源,兰坪县是农业县,长期以来,以种植业、畜牧业为主,特别作为云南省肉羊养殖大县,草业建设却严重滞后,无论从发展畜牧业增加农民收入,还是从保证食物安全看,草原生态保护建设对半农半牧区实现草畜平衡,实行“粮、经、饲”三元种植,发展草食动物,加快农村和农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都有着极为重要的现实意义。

### 2.4 草地生态的保护有利于老、少、边、穷地区的经济发展和边疆的社会稳定

兰坪县是一个老、少、边、穷的县份,全县总人口20万人,少数民族人口占93.5%。境内民族以白族、普米族、傈僳族、彝族、怒族等5个为主体民族,聚居乡(镇)、聚居村和直过民族覆盖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90%以上。其中,人口较少民族有普米族和怒族,主要聚居6个乡(镇)20个村委会,总人口18091人,占全县总人口9%。这些地区交通不便,科技文化落后,生产发展缓慢,经济不发达,耕地资源稀少,畜牧业是家庭生活支柱和经济收入的重要来源,畜牧业收入占人均纯收入的34%。2010年,全县农民人均纯收入2250元,仅为全国的38.8%、全省的66%。根据省政府公布的最新贫困标准计算,全县仍有12.76万人年收入低于2300元,贫困人口占总人口的60.4%,占全县农业人口的70%,其中深度贫困人口4.76万人,占总贫困人口的37%,贫困人口大部分属于人口较少民族和“直过区”民族。同时,草地是兰坪县的优势资源,草地畜牧业是重要的支柱产业。实施草地生态保护,不仅可以改善生态环境,同时还可以有效地改善畜牧业的基本生产条件,增强发展后劲,营造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促进农牧民增收,消除贫困,加快多民族共同富裕的步伐,实现人民群众安居乐业,社会稳定。

## 3 加强草地生态保护,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对策和措施

### 3.1 完善草原执法监理体系,做到依法治草

#### 3.1.1 组建兰坪县草原监理站

要按照配置合理、职能明确、运转高效、服务到位的原则,加强草地行政管理、执法监督、技术推广机构的建设。建议在原兰坪县饲草饲料站基础上,加挂兰坪县草原监理站的牌子,在编制、职能上赋予或实行委托行政执法,努力解决草原行政管理机构与草原管理职责不匹配的问题,强化和充实草原行政管理机构队伍,提高执法队伍素质,改善执法装备条件,增强执法监管能力。不断强化草原执法监督方式,主动联合公检法和纪检监察部门,坚决查处重大典型违法案件,做到依法护草,依法治草,依法管草。

#### 3.1.2 加强草地生态保护技术服务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草地畜牧业的各项具体工作均离不开科学技术,高度重视畜牧技术推广体系完善,加强草地科技队伍建设,发挥作用依靠基层技术人员,充分发挥他们与农牧民紧密结合的优势,把科学技术推广到群众中,从而促进草地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

#### 3.1.3 加强宣传工作,提高全民的草地保护意识

由于人们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等法律、法规还没有完全了解和熟悉,草地的主体—农民对草地的作用还非常陌生,对草地生态功能还缺乏认识。因此,做好《草原法》的宣传工作,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是我们草地管理工作一项最基本又十分重要的任务。要认真组织开展各种切实可行学习、宣传活动,使人民群众能更多的了解、关心草地保护建设工作,提高全民对《草原法》的认识,增强守法意识,努力营造依法管理保护草地的良好氛围。

### 3.2 继续推进草地权属确认工作,逐步落实草地承包经营制度

兰坪县上世纪80年代初第一次草地普查与现在间隔年限久远,近三十年来,草地状况已发生重大变化,要争取开展草地资源普查,全面掌握草地真实准确状况,在普查的基础上,确认草地权属,并按程序发放草地权证和使用权证。逐步改变“草原无主,放牧无界、使用无偿、建设无责”的现状。加强调研,制订切实可行政策,不断完善草地保护和经营体制,逐步推进草地家庭承包为主体的草

地经营管理模式。要加强业务、技术指导,引进草地保护、建设激励机制,依据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着力培育和鼓励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参与或加入草地建设行列,提升草地产业化进程,提高草地效益,拓展农民增收渠,促使草地得到全面保护和持续利用。

### 3.3 制定可行的草畜平衡制度,尽快实现草畜平衡

草地是草食畜生产基础,在保护草地生态的同时,要兼顾草地畜牧业发展,就必须按照《草畜平衡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具体减畜计划。根据云南省农业厅核定的草畜平衡减畜计划任务,兰坪县应计划减畜15.17万羊单位,其中,兔峨乡、营盘镇、石登乡和中排沿江四乡镇草地生态十分脆弱,划定为禁牧区,计划减畜7.67万羊单位,拉井镇、金顶镇、通甸镇和河西乡山区半山区四乡镇草地生态相对脆弱,划定为草畜平衡区,计划减畜7.5万羊单位,分三年完成。对确定逐年减畜的具体进度,要落实到村和牧户,力争在3~5年内,基本实现草地牧草生产能力与家畜需求的总体平衡。

### 3.4 全面落实草地生态保护措施,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 3.4.1 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为保障国家生态安全,促进牧区牧业发展和牧民增收,国务院决定,从2011年起中央财政每年安排专项资金,在包括云南在内的8个主要草原省(区),全面建立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补助奖励政策的主要内容是:实施禁牧补助、实施草畜平衡奖励、落实对牧民的生产性补贴政策、安排奖励资金。兰坪县应抓住机遇,认真实施好这项政策,抓紧谋划、明确目标、强化责任、完善措施,牢牢把握当前的工作重点和关键环节,切实促进政策的有效实施,实现“禁畜不禁养、减畜不减收”的工作目标。

#### 3.4.2 加大草地生态建设投入

研究结果表明,天然草地中每增加1%的人工草地,它的生产水平就提高4%,当人工草地增加到10%时,天然草地生产水平就提高一倍。根据水土流失测定资料,农田比草地的水土流失量高40~100倍,种草的坡地与不种草的坡地相比,地表径流量可减少

47%,冲刷量减少77%。天然草地不仅能截留可观的降水量,而且比空旷地有较高的渗透率,对涵养土壤中的水分有积极作用。草地防止水土流失的能力明显高于灌丛和林地。草地和林地减少径流中的含沙量分别为70.3%和37.3%。草地拦蓄径流量和减少含沙量的能力也比林地分别高58.8%和88.5%。因此,加快更新和恢复草地植被保护建设,强化草地生态治理生物措施,降低和减少灾害发生频率及危害程度,已迫在眉睫,刻不容缓。要积极争取实施国家以工代赈草场建设项目、南方易灾地区草地保护工程、草业良种工程、西南岩溶地区草地治理工程、退牧还草工程和农区草地开发利用工程等相关草地建设项目,千方百计加大投入,大面积增加人工草地面积,增强全县草地生态系统的防灾减灾功能,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 4 小结

以消耗资源环境为代价的粗放式草地畜牧业在生态经济上无法实现可持续发展。建立产业化与集约化经营的人工草地畜牧业是历史发展的必然。应依靠科技进步,提高劳动者素质,彻底转变长期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一味追求存栏数的陈旧观念,要以科学发展观指导畜牧业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合理利用草地资源。在严格核定草地载畜量的前提下,提高草地转化效率和单位面积草地产出水平,维系人与环境的和谐关系,改造利用自然的限度,实现以经济持续增长和提高人与环境的和谐程度为目标的草地畜牧业的可持续发展。

## 参考文献

- [1] 林长存,等.浅谈科学发展观与草地生态建设[J].中国草地,2005(1):22
- [2] 康俊霞,王小亮.我国草地生态系统可持续发展研究[J].现代农业科技,2011(5):334
- [3] 任继周.农区种草八误[C].中国农区草业发展研讨会论文集,2002:2~3
- [4] 苏大学.草地生态建设—防止水土流失及洪水灾害的重要举措[J].中国科学院院刊,1999(2):142~125